附件2

**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合格课程建设与评估标准（试行）**

| **一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评估要素** | | **评估依据和方法** | **合格标准** | **不合格情况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.教学队伍 | 1-1课程主讲教师 | 课程负责人 | | 由课程组或教研室提供材料 | 课程负责人责任明确 | 不满足 |
| 教师风范 | | 由课程组或教研室提供材料 | 教学严谨，教书育人，良好的师德。 | 不满足 |
| 教师水平 | | 由课程组或教研室提供材料 | ①主讲教师近三年内有参加教科研活动。  ②每学期参加教研室活动≥5次。 | 有一项不满足 |
| 1-2教学队伍结构及整体素质 | 资格 | 主讲教师 | 由课程组或教研室提供材料 | 具有高校教师资格证书100% | 两项不满足 |
| 职称 | 主讲教师 | 由课程组或教研室提供材料 | 中级职称≥50% |
| 高级职称教师授课率 | | 由课程组或教研室提供材料 | ≥90% |
| 2.教学内容 | 2-1课程内容 | 理论课程内容设计 | | 提供课程说明，内容包括：课程适用的专业、课程性质、课程目标与功能定位及定位理由。 | ①课程在专业培养目标中定位准确，课程目标明确，②知识结构合理。 | 有一项不满足 |
| 实践课程内容设计 | | 设计合理，能够提高学生的思维能力、实践能力、分析、解决问题能力。 | 不满足 |
| 2-2教学内容组织与安排 | 教学内容安排 | | 由课程组提供材料 | 理论联系实际，能体现知识传授、能力培养和素质教育；注重教书育人。 | 不满足 |
| 教学文件建设 | | 由课程组或教研室提供材料：教学大纲、讲义、教案、授课计划、试卷及试卷分析材料等 | ①有规范教学的基本要求，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大纲、授课计划等教学文件系统完整。②严格执行命题、阅卷、评分等考试制度。 | 不满足 |
| 3.理论教学 | 3-1教案(或讲稿) | 教案（或讲稿） | | 抽查教师近三学年  的教案（电子教案）（或讲稿） 及更新情况 | ①教学目的明确、备课认真，注意分析教学重点、难点。  ②教学方案设计合理，教学方法、手段的使用能提高教学效果。 | 有一项不满足 |
| 3-2教学环节 | 每个教学单元教学过程环节，教学大纲的执行、教学进度、教学目标、教学情境。 | | 检查课堂教学材料、抽查听课 | ①知识讲授、能力培养、复习巩固，布置作业等教学环节完整；  ②严格按照教学大纲的目标、任务施教，课堂教学无随意性；  ③授课计划科学合理；  ④课堂教学目标明确，符合教学目标和课程目标。  ⑤课堂教学中有良好的师生关系，教师能充分发挥个人在学识、修养和心理品德等方面的影响力，激发学生学习的热情和兴趣。 | 有一项不满足 |
| 3-3教学方法、教学手段 | 教学方法、教学手段 | | 教案、课件、听课等 | ①根据课程内容运用现代化教学手段，有效组织教学。  ②在教学中基本体现现代教育理念，运用启发式多样化教学方法，因材施教；能有效地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，注重对学生知识运用能力的考察。 | 两项不满足 |
| 3-4作业与课外辅导 | 作业、辅导答疑安排等 | | 抽查 | ①教师认真批改作业，批改量按规定完成。  ②按时辅导答疑。 | 有一项不满足 |
| 3-5课堂教学质量评价 | 评教、听课评课情况 | | 专家、领导、学生评价。 | ①学期95%以上教师的学生测评分均达到80分以上（含80分）。  ②同行、督导听课打分合格 | 有一项不满足 |
| 4.实训、实验、实践教学（注：无实验环节的课程相关指标不评估） | 4-1教案、组织方案、(或讲稿) | 教案、组织方案（或讲稿） | | 抽查教师近三学年  的教案（电子教案）（或讲稿） 及更新情况 | ①教学目的明确、备课认真，注意分析教学重点、难点。  ②教学方案设计合理，教学方法、手段的使用能提高教学效果。 | 有一项不满足 |
| 4-2教学环节 | 教学目标、教学组织、过程指导 | | 检查教学材料、听课等 | ①严格按照教学大纲的目标、任务施教，教学无随意性；  ②认真指导各个实训、实验、实践环节，③方法得当，注重对学生实验、实践技能的培养。 | 有一项不满足 |
| 4-3实验开出率 | 开出实训、实验、实践项目 | | 教学大纲要求时数与实际实验开出时数 | 完成大纲规定的实验项目，开出率≥90%。 | 不满足 |
| 4-4实验、实训、实践报告 | 实验报告材料 | | 实验报告规范、齐全、批改情况 | ①实验报告规范、齐全  ②实验报告批改认真，全批全改或部分批改 | 不满足 |
| 4-5实训实验安排 | 课程安排、实验材料 | | 实训安排实践、地点等 | ①能够按照课程要求有计划组织，内容达到教学要求，②有指导教师，③实训、实验教学日志、设备使用记录等材料完整、齐全 | 不满足 |
| 4-6课堂教学质量评价 | 评教、听课评课情况 | | 专家、领导、学生评价。 | ①学期95%以上教师的学生测评分均达到80分以上（含80分）。  ②同行、督导听课打分合格 | 有一项不满足 |
| 5.教材建设 | 5-1教材及相关材料 | 教材选用 | | 由教研室提供教材  及使用情况 | 有符合大纲要求的自编、公开出版教材或国家、省推荐使用的优秀教材。 | 不满足 |
| 实验讲义和指导书，或习题集 | | ①实验大纲、讲义及指导书完备，且近年来有修订。  ②有与教材配套的习题或习题集。 | 有一项不满足，无实验的课程第②项不满足 |

备注： 在所有评估要素中，有5项不合格不能认定为合格课程。